

# 侵占业主缴纳的费用29万余元

## 一公司物业员工被儋州法院判刑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陈敏)利用负责公司小区收费工作的便利,黄某某将业主、租户缴纳的水电费等相关费用占为己有。近日,儋州市人民法院以职务侵占罪,判处黄某某有期徒刑8个月,缓刑1年6个月,并处罚金8000元。

据了解,黄某某入职某有限公司。2023年12月,黄某某担任该公司物业中心客服前台,负责收取小区业主、租户的水电和物业费并充值。

2023年12月17日至2024年9月10日,黄某某利用职务便利,多次将业主及租户缴纳的自用水费、自用电费、

物业服务费等相关费用占为己有。黄某某侵占公司资金共计29.25万余元,并已花光。2025年2月25日,黄某某经民警电话通知后主动投案,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事实。2025年3月3日,黄某某先后向公司退款共计29.25万余元。2025年12月25日,黄某某

向儋州市人民检察院预缴罚金8000元。

儋州法院经审理认为,黄某某作为公司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侵占本单位财物29.25万余元,其行为已构成职务侵占罪,应予惩处。因此,儋州法院依法作出以上判决。

## 25家外省先进电网企业与海南电网基层单位结对共建

### 全力推动海南电网基建提档升级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毕小婷 通讯员郭卫华 姚京杉)近日,海南电网建设结对联合共建推进会在海口召开。在南方电网公司统筹支持下,来自广东、广西、云南、贵州等地的25家先进电网企业,与海南电网25家基层单位“一对一”签订结对共建协议,全力推动海南电网基建提档升级。

按照联合共建工作部署,海南电网以省公司层面“大项目”为指挥中枢,以25家基层单位“一对一”结对为协作单元,整合全网优势资源,穿透管理层级壁垒,形成“指挥部统揽全局、结对单位深耕一线、后方力量全程支撑”的联动格局。来自南方电网系统内多家单位的170余名骨干力量,将驻点参与项目全过程管理。

海南电网公司基建部负责人表示,此次跨省结对共建,是加快海南清洁能源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一次重要机制创新,体现了南方电网“全网一盘棋、南北一条心”的协同优势。通过跨区域人才与经验的双向赋能,将有力保障460亿元规划投资高质量落地,系统提升海南电网组织管理水平和队伍专业能力,为全国电网重大投资项目的跨区域联合推进提供可借鉴的“海南样本”。

据了解,今年第一季度,海南电网已完成投资21.05亿元,同比增长58.9%,实现开门红、起步稳。

## 以扎实专业表现亮相国际赛事舞台

### 106名海口经济学院学生参加三沙亚沙会开幕式文艺表演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连蒙)第六届亚洲沙滩运动会4月22日在海南省三亚市开幕。来自海口经济学院南海舞蹈学院和南海音乐学院的106名学生参加三沙亚沙会开幕式文艺表演,圆满完成演出任务,以扎实专业表现亮相国际赛事舞台。

海口经济学院高度重视此次参演工作,专门成立专项工作专班,统筹协调学业与排练,全力做好各项保障工作,为顺利完成演出筑牢基础。2月26日,部分学生提前返校,开启海口、三亚两地往返排练;3月26日,全体参演人员进驻三亚,进入全封闭集中训练。开幕式现场,海口经济学院南海舞蹈学院的99名学生带来的表演,将现代舞蹈元素与丝绸之路文化相融,生动诠释开放包容、互联互通的理念;南海音乐学院7名学生倾情献唱主题曲,用歌声传递赛事热情与青春活力。

## 海口美兰消防开展高层建筑入户宣传

### 逐户上门面对面讲解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何海东 通讯员王世扬 夏瑜)近日,海口市美兰区消防救援大队南宝专职消防救援站深入辖区高层建筑与重点火灾隐患单位,开展入户消防安全宣传,切实把消防安全知识送到居民家门口。

据了解,该站宣传人员在辖区内逐户上门,面对面向市民讲解高层建筑火灾特点、逃生自救方法;协助市民排查家中电器、燃气隐患,对发现的问题现场指导整改,特别提醒市民注意做好“三清三关”,不占用消防通道、规范电动车停放充电等关键注意事项。在走街串巷入户宣传时,队员还向市民发放宣传资料,同时手把手教授灭火器、防烟面罩等消防器材的使用方法。

## 消防安全培训

### 手把手指导

连日来,三亚消防深入旅游景区、酒店宾馆等重点场所,全方位开展隐患排查与消防知识普及,及时消除各类风险隐患。

在三亚市亚特兰蒂斯酒店,消防宣讲员组织酒店新员工开展消防安全培训,重点讲解灭火器及防烟面罩的正确佩戴方法,并手把手指导实操演练,确保每位酒店新员工熟练掌握应急处置技能。同时,在酒店周边设立宣传摊位,向游客和市民普及火灾预防及逃生自救知识。在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的维也酒店等场所,防火监督员采取“边检查、边指导、边宣传”的方式,围绕消防设施器材是否完好有效等内容开展细致检查,针对发现的消防安全隐患,现场督促相关单位整改,及时消除各类风险隐患。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刘武军 通讯员 付乐 田子安)



# 用了40年的眼镜盒丢失

## 七旬旅客求助,东方铁警帮忙寻回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董林)“这个眼镜盒虽然不值什么钱,但它跟了我40多年,真要是丢了,我心里会很难过……”近日,在东方市高铁站,73岁的旅客陈某某焦急地向海口铁路公安处东方车站派出所民警求助。

原来,陈某某天到车站售票处购买车票,准备乘车。买好票后,她突然发现随身携带的眼镜盒不见了。那是一个普通的眼镜盒,但对陈某来说却格外珍贵,早已成为其生活中离不开的老物件,承载着多年的回忆。发现眼镜盒丢失后,陈某非常着急,抱

着试试看的心态找到了东方车站执勤民警。接到求助后,执勤民警仔细询问陈某购票前后的行动路线。随后,民警迅速在车站休息区、售票区查找,最终在服务台的一个不起眼的角落里,发现了眼镜盒。接过失而复得的眼镜盒后,陈某连连向民警道谢。

## 关注 交通安全

# 加大查缉频次密度

## 儋州交警整治酒驾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杜丹丹)近日,儋州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组织警力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夜查行动,整治酒驾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

行动中,儋州交警聚焦重点路段、重点车辆、重点违法行为,进一步加大了对那大镇城区、白马井镇城区以及辖区高速公路、农村道路的查缉频

次和密度,着力提高路面见警率与管事率,全面清除交通管控盲区,切实提升路面管控效能。整治期间,执勤人员以“零容忍”态度严厉打击酒驾醉驾、超载、超员、涉牌涉证、违法载人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形成强有力的震慑效应,有效规范路面通行秩序。

针对城市商圈、主要街区等人流车流密集区域,儋州交警加大巡逻管控力度,采取错时执勤、联动查处等方式,着力整治酒驾醉驾、“飙车炸街”等突出违法犯罪行为。

据介绍,儋州交警将常态化推进道路交通安全管控工作,不断巩固整治成效,全力防范和减少辖区道路交通事故发生,为群众出行营造安全、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 定安交警进农贸市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 增强群众出行安全意识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舒耀剑)近日,定安公安交警走进定城镇和安农贸市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普及道路交通安全知识,切实增强群众出行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从源头减少各类交通事故发生。

活动现场,交警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的形式,向过往群众宣讲交通安全知识。针对市场周边非机动车往来频繁、

老年群体占比高的实际情况,交警用接地气的语言重点解读“一盔一带”的重要性,强调“头盔是骑乘人员的‘生命防护衣’,安全带是驾乘人员的‘救命带’”。

同时,交警结合近期典型交通事故案例,深入浅出讲解酒驾醉驾、骑乘电动自行车不戴头盔、驾乘机动车不系安全带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及法律后果,明确告知群众交通违法行为不仅

会危及自身安全,还将面临罚款、扣分、暂扣驾驶证甚至追究刑事责任的严厉处罚,让群众直观感受交通违法行为的严重后果。

此次宣传活动,让交通安全理念走进市场、融入群众日常生活,既拉近了警民距离,也让文明出行的观念深入人心,营造了人人讲安全、人人守规则的道路交通安全环境。

## 美法 综合行政执法

# 由“刚性管控”向“柔性服务”转变

## 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以柔性执法赋能城市治理提质增效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冯品婷)近日,在儋州市那大镇军屯市场周边,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正俯身帮助年迈的菜农整理蔬菜,耐心讲解占道经营的安全隐患,引导摊贩到合规区域规范经营。这温情一幕,是该局推行柔性执法的生动写照。

连日来,儋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紧扣城市治理现代化要求,立足执法职能实际,积极探索并深化柔性执法工作模式,推动城市管理从“刚性管控”向“柔性服务”转变,走出了一条兼具温度与力度的治理新路径。

据介绍,在市容环境整治工作中,执法人员摒弃“一刀切”的管理方式,坚持教育在先、整改为主。针对流动摊贩占道、商户店外经营、乱堆乱放等

现象,执法人员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宣讲法规,现场协助商户整改,主动帮忙搬运货物、清理门前杂物,以“服务前置”替代“强制处罚”。在军屯市场周边,执法人员常态化帮助菜农迁入合规区域经营,既守住市容秩序,又兼顾民生需求。

“以前看到执法人员过来,心里就发怵,总想着赶紧收摊跑。现在不一样了,他们来了先跟我们讲道理,帮我们搬东西,还教我们怎么规范经营。说实话,将心比心,人家这么为我们着想,我们也不好意思再占道了。”经营水果摊多年的大姐感慨道。柔性执法落地见效,农贸市场周边秩序明显改善,道路通行顺畅,城市烟火气与整洁市容相得益彰,群众配合度与满意度大幅提升。

## 澄迈2026年农业执法“晒盾课堂”举办

### 解锁“非农”案件执法密码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王季)近日,澄迈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举办2026年农业执法“晒盾课堂”(第一期)暨“非农”类案件疑难问题专项答疑研讨会。

课堂上,授课老师围绕综合行政执法“非农”类案件的法律适用、证据收集、程序规范等内容进行了系统深入的讲解,结合典型案例剖析了执法过程中容易出现的误区与风险点。在随后的答疑环节,执法人员结合日常

工作中遇到的堵点、难点问题踊跃提问。授课老师逐一进行了专业细致的解答,为参训人员理清了执法思路,明确了操作规范。

此次培训是澄迈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打造“晒盾课堂”品牌载体,为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搭建学习交流平台,进一步提升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的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为规范执法行为、严厉打击耕地“非农化”违法行为奠定了坚实基础。

## 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送达公告

三亚综执送告字〔2026〕第4-1号

黄海干:

本机关于2025年7月25日依法对你作出三亚综执普罚决字〔2025〕第661号《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因无法采取直接送达、留置送达及邮寄送达等方式向你送达执法文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第一款的规定,本机关决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三亚综执普罚决字〔2025〕第661号《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内容是:

本机关于2025年6月3日对黄海干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立案调查,发现你于2025年5月24日20时25分左右,驾驶琼BA3750峰牌小型轿车在三亚凤凰机场7号到达口主动招揽2名乘客前往海罗村,未通过网络平台接单,双方商定乘车费用50元,约定到达目的地后收取,实际并未收取乘车费用50元。你未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从业人员从业资格证件》,驾驶的琼BA3750小型轿车未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预约出租汽车运输证》,当事人黄海干未注册运输公司并且在调查期间亦无法提供其他有效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证明。

你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的行为,违反了《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2021修正)第八条,申请巡游出租汽车经营的,应当根据经营区域向相应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符合下列条件:(一)有符合机动车管理要求并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或者提供保证满足以下条件的车辆承诺书:1.符合国家、地方规定的巡游出租汽车技术条件;2.有按照第十三条规定取得的巡游出租汽车车辆经营权。(二)有取得符合要求的从业资格证件的驾驶人员;(三)有健全的经营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质量保障制度;(四)有固定的经营场所和停车场的规定。以上事实有询问笔录、调查询问笔录图片、现场检查笔录、现场执法检查图片、现场执法检查视频、当事人身份证、琼BA3750车辆行驶证、情况说明、当事人地址确认书等证据为凭。

本机关于2025年7月15日以三亚综执罚告字〔2025〕第624号《行政处罚告知书》,告知你拟作出的行政处罚内容、事实、理由、依据以及依法享有的陈述申辩权。你未提出陈述申辩、逾期视为放弃。

根据《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服务管理规定》(2021修正)第四十五条,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出租汽车行政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并处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鉴于你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第二次被我局查处的的事实、性质、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参照《海南省交通运输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2022年版)道路运输编号42,对未取得巡游出租汽车经营许可,擅自从事巡游出租汽车经营活动的行政处罚裁量阶次为“一般违法”,酌情因素为“第二次违法”的规定,现责令你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决定对你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罚款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你应当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将罚款缴至《海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指定的账户:三亚市财政局(财政性资金),账号:10076960217001000100258,开户银行:邮政储蓄银行三亚市迎宾路支行。被处罚人缴纳罚款后,应将缴款凭证复印件报送我局备案。逾期不缴纳罚款的,本机关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加处罚款的数额超出罚款的数额。

如不服本决定,你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三亚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向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期间,本决定不停止执行,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或者依照有关规定强制执行。

请你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本机关领取三亚综执普罚决字〔2025〕第661号《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行政处罚决定书》,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联系人:陈国英、李光豪 联系电话:0898-88223655

联系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水城路10号三亚凤凰水城6号岗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交通运输行政执法支队二楼天涯大队办公室

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6年4月28日